

欧阳修考场打怪：去涩句，改文风

每年的高考都产生一批奇葩怪诞的作文，颇为吸引眼球，这当中大多数水平不高，但也有个例被改卷老师看好给了高分，因而脱颖而出。

在大宋朝仁宗年间，也有个喜欢怪诞文风的读书人姓刘名几，敏捷有才学，他在国子监里读书时，经常考第一。他自恃才高，好标新立异，以行文喜用险怪之语而轰动一时。当时，很多读书人起而仿效，以用语险怪为时髦，遂成了一股险怪文风，号称“太学体”。

关键是刘几生不逢时，恰巧大文学家欧阳修正在朝为官，他以端正文风为己任，认为刘几等人的文风是文坛上的一股逆流。欧阳修作为宋代诗文革新运动的倡导者，有意继承唐代韩愈、柳宗元的优良传统，主张文章首先要充实

的内容，要积极反映现实生活，且在表现形式上必须力求生动流畅，真切自然。

嘉祐二年（1057），欧阳修被任命为省试知贡举，正好刘几也在这次的考生之列。在阅卷过程中，他发现一份卷子有一些怪模怪样的语言：“天地轧，万物茁，圣人发……”欧阳修“哈哈”大笑着对同事们说：“这一定是刘几的杰作！”然后欧阳修展开卷成筒的卷子，用一枝大号红笔从头至尾一气抹了下来，谓之“红勒帛”，就是用红笔通篇涂抹。又在空白处批了一个大大的“谬”字，并命人把这份卷子张贴在试院的墙上，以示惩戒。事后一查，这份被欧阳修刷掉的卷子，果然是刘几的，紧接着一批写险怪文章的人也都被刷了下来。

嘉祐四年（1059），欧阳修又被任命

为殿试主考，他听说，这次刘几已通过会试，取得了参加殿试的资格。就在考前欧阳修对助手们说：“除恶务尽！诸位一定要严格把关，狠狠打击那些轻薄小人，以扫除文章之害！”

然而事情的发展常常会有戏剧性的情节上演。考完试，卷子收上来后，欧阳修十分认真地一份又一份地审查考卷，当他看到一份卷子中有“太上收精藏也下冕旒之下”这样生涩别扭的语句，高兴地对旁边的人说：“我又逮住刘几了！”便毫不犹豫地刷了下去。但事后一查，被刷下去的却不是刘几，而是苏州人萧穆。

欧阳修只有继续往下看，临到最后，有一份卷子中有这样的话：“故得静而延年，独高五帝之寿；动而有勇，刑为四罪之诛。”不仅平实自然，而且跟试

题《尧舜之性赋》扣得很紧，不禁击节赞赏，并将它定为第一。

等到唱名时，大家才得知这个被欧阳修定为状元的人叫刘辉。然而令欧阳修没有想到的是，知情人对他说：“这个刘辉就是您要惩戒的刘几！他在考试之前才改了名字。”欧阳听罢，惊诧得好半天说不出话来。

这个刘几不愧为状元，有才亦有识，且善于应变，他知道自己的名声已坏，难以通过会试、殿试两关，就果断地改了名字。光改名还不行，险怪的文章也不能再写了，于是又迅速地抛弃了以前的错误做法，彻底改变了文风，以至于欧阳修这样的衡文高手竟也丝毫没有察觉出来。

《北京青年报》2017.6.6 文/刘伟恒

我国最古的词书叫《尔雅》，意思是解释雅言以近正音。雅言，即我国最早的古代通用语，相当于当今之普通话。

“通语”走过了怎样的历程

秦始皇统一中国后，要求“书同文，言必雅”，规定以国都咸阳语言为雅言。汉代提倡用“通语”，以后各朝代都以京城语言为全国标准语言，即所谓的“官话”。实行由小学启蒙学至太学的制度，上学第一步就是认字，不能教土话，要教标准音，标准音就一代代传下来了。

元朝学术界推行“天下通语”。元代统治者进北京前，就请国师西藏喇嘛八思巴创造新字拼汉语和蒙古语，所编我国第一本拼音韵书《蒙古韵略》，就是照着《平水新刊韵略》编的，这原是宋《礼部韵略》并韵改编本，所以同样以宋、金的洛阳读书音为标准。朱元璋灭元将蒙古人赶回草原，其他居民全遣送开封，然后由山西、山东、河北、云南、江南大批移民到北京。四方移民杂处，北京话已不是元代大都话，应是带河北味的中原官话。

朱棣移都北京，提高了北京官话的地位，但官话标准向北京转移则是清代中期以后的事。清军进京后迁原居民于外城，旗人住内城，今天北京话是东北旗人话和北京老话合起来的，东北味很重。夏仁虎《旧京琐记》说，京师“言庞语杂，然亦各有界限。旗下话、土话、官话，久习者一闻而辨之”。北京的这三种话本有区别，官话原不同于北京土话、旗人话，后来这三种话以官话为中心结合起来，成为普通话语音的基础。雍正帝颁布上谕推广普通话，全国各地都兴建起“正音学院”，这是我国最早推广普通话的专门学校。此外，清朝还规定“举人生员监童生不谙官话不准送试”，这对当时普通话的推广起了积极的作用。

辛亥革命后，民国教育界提出以北京音为国语标准音，但当时的教育部未批准。五四运动后，随着“白话运动”“国语运动”的兴起，进一步增强了北京话的代表性，1926年召开了“统一国语大会”，议定了北京语言为全国统一的“国音”。在“国音”基础上规定“国语”，并在全国及海内外华人中推广普及。新中国成立后，1955年召开了全国文字改革会议、现代汉语规范问题学术会议，改“国语”为“普通话”，并对读音、词汇、语法做了明确规定，至此，普通话成为我国汉民族的通用语。

《解放军报》2017.6.10 文/汪翔

大英博物馆的前身竟然是一个柜子

今天的大英博物馆拥有800万馆藏，数量之多、品类之丰富足以串起整部世界史。而它的前身，竟然是一个柜子——汉斯·斯隆爵士的私人收藏柜。

历史上的汉斯·斯隆爵士，1660年出生于爱尔兰。他的正职是名医生，并且迸发出科学家般的创造力，诸如研制出天花接种疫苗，首次把巧克力当做一种治疗药物带回欧洲，都是他在专业领域留下的显赫事迹，他也因此成为继牛顿之后的英国皇家学会会长。不过对于斯隆来说，更值得说道的，还是他的收藏，日后它们成为大英博物馆的馆藏基础。

斯隆的收藏家生涯是从27岁开始的，当时，他作为新总督阿贝玛公爵的随行医师前往牙买加，足迹所到之处大量搜集、记载各种动植物，尤其尽可能压制烘干植物标本以便携带。这次旅行中收集的800个植物物种及其它活标本是他的第一批藏品。斯隆把它们小心翼翼地陈列在自家的“好奇柜”里。这是文艺复兴时期专属于个人的收藏陈列方式，代表着主人的身份、财富与学识。



在此后的人生岁月中，斯隆积累了规模庞大、数量惊人的博物式“好奇柜”收藏，共约7.1万件各种类型的物品，自然、科学、艺术、人文，上天入地无奇不有。其中，包括4万本印刷书籍、7000件手稿、337件自然历史学的植物标本、2.3万个钱币和奖章，还有包括丢勒在内的艺术家绘制的版画等，以及从苏丹、埃及、希腊、罗马、远东和美洲地区淘来的珍奇古玩。为了陈列它们，斯隆买下的楼房也越来越多。

不甘心付出一辈子心血的宝物在自己死后不了了之，斯隆立下遗嘱，将所有“好奇柜”全部赠送给当时的国王乔治二世，希望得到的回报是：为自己的继承人争取两万英镑。

这个数目相比这批收藏品的价值其实小得多，英国王室却有些迟疑，甚至有财政大臣提出，不值得为这些“零星的小玩意儿”支付这笔费用。以至于这笔“买卖”直至1753年1月斯隆去世仍悬而未决。

最终，是当时英国国会下院长昂兹洛极力劝说英国王室，购买斯隆爵士收藏的同时，附带收购哈利、柯顿家族的收藏，以此出台《大英博物馆法》。1753年6月7日，这部法律正式获得英国国会的批准，其中确立了大英博物馆的成立，也遵循斯隆的遗嘱，规定未来的收藏将永久保存并可供人利用：“该博物馆或收藏将保存并维持下去，不仅供学者和好奇的人们来视察和娱乐，而且要让公众使用并获益”。

《文汇报》2017.6.9 文/范昕

慈禧首见汽车：跑这么快要吃许多草吧？

如果说南怀仁设计的那辆蒸汽汽车是第一辆概念车，那么袁世凯送给慈禧的

太后对这辆车并不像康熙皇帝那样喜欢，从心里像是有隔阂。这与闭关自守的国度有关，那不过是外国人的奇技淫巧。坐惯了轿子、马车，并不拿它当回事。检阅贡品时，听说这辆洋车不用马拉就能跑，难以置信，立即口谕：当场表演。看到汽车真的“隆隆”跑起来，慈禧太后马上产生联想，情不自禁地问：“这车跑得这么快，要吃许多草吧？”

裕容龄是慈禧御前女官，在所著《清宫琐记》中记述：慈禧因为开车的司机要坐在她前面，所以未曾乘坐过。可查《北京志·汽车工业志》：“因司机无法按慈禧的‘圣谕’跪着驾驶，慈禧不愿‘屈尊’乘坐。”而《北京志·颐和

园志》记载：“该汽车因长期存放，早已损坏。不只引擎早已不能发动，且前车灯、方向盘丢失，皮坐垫及车篷顶已破烂不堪。”直到“文化大革命”后，颐和园将老态龙钟的御用汽车整修，在德和园陈列，供游人参观。

对这辆车花了1万两白银购进的汽车的“身份”，至今还有争议。有人认为它是第二代奔驰牌小轿车，也就是德国生产的。《北京志·汽车工业志》中记述：“北京第一辆汽车是……德国19世纪90年代的产品，式样几近欧洲18世纪的马车，功率约为4马力，时速15公里~20公里。”《北京志·颐和园志》也有类似记载：在1976年，德国奔驰汽车公司的三位工程师来到颐和园，看到这辆车，确认为是1899年该公司生产的第二代“奔驰”，并且愿意用10辆新车换

走这辆汽车。另有说法，认为这辆汽车是美国生产的。交通部高级工程师王华鹏认为：应是美国图利亚牌汽车。“图利亚”是美国人图利亚兄弟，他们从1893年开始设计制造汽车。

这辆老爷车究竟由哪国生产还不好下结论。《中国交通运输史》的主编陆士井认为：早期汽车制造也是由多个厂家合作组装，是否“奔驰”厂家的产品，也难确定。

巧合的是北京汽车博物馆里也展示着一辆老爷车。相关人员介绍，这辆车是美国兄弟在1902年或1903年生产的，并且认为，颐和园那辆车经过改装，可能生产时间略早些。经过比较，两辆车在外形和结构上有很多相似之处，有可能同属一个公司制造。

人民网

民歌《茉莉花》歌词本意为反腐

在历代帝王中，明太祖朱元璋是对贪污腐败最深恶痛绝的一个。为惩治官员腐败，他不惜使用严刑峻法整顿吏治。一日，明朝的重臣常遇春、徐达和沐英聚会。在聚会中，他们想到现在战战兢兢的朝堂生活，不禁感慨万分，便用花鼓戏的调子即兴唱起了歌谣。这首歌谣中的歌词便是徐达根据他们聚会的花园里的三种花现场编写的：

“好一朵茉莉花，好一朵茉莉花，满园花草也香不过它，奴有心采一朵戴，又怕来年不发芽；好一朵金银花，好一朵金银花，金银花开好比钩儿芽，奴有心采一朵戴，看花的人儿要将奴骂；好一朵玫瑰花，好一朵玫瑰花，玫瑰花开碗呀碗口大，奴有心采一朵戴，又怕刺儿把手扎。”

歌词中所提到的3种花分别代表了

名、利、权。茉莉谐音“没利”，意思是说要看轻名；金银花指金银财宝，但在开花时花上却带着一个钩儿，如果你要取金银财宝就要付出代价；而玫瑰象征富贵，我“有心来采”，但却怕“刺儿把手扎”。这首歌很得朱元璋的欢心，也受到同样痛恨贪官污吏的老百姓的拥护，于是广泛传唱开来。

《解放日报》文/陈芷